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林涵堉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電子信箱：0495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1356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2013565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2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方案子計畫十四：「國小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」（如附件）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補助本市辦理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分述如下：

(一)研習日期：

- 1、112年9月27日(三)13:30-16:30，國語科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增能工作坊(共3小時)。
- 2、112年10月11日(三)13:30-16:30，中低年級數學科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增能工作坊(共3小時)。
- 3、112年10月18日(三)13:30-16:30，高年級數學科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增能工作坊(共3小時)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本市民富國小「多功能教室」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國小學習扶助授課教師，且現職(指具有合格教師證書)已完成8小時或非現職(指未取得合格教師證

輔導處 112/09/01 10:27



1120004445

有附件



書)已完成18小時教師研習課程者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各校通知參與人員於112年9月26日(二)前至研習護照完成報名，每場次名額有限(每場次30人以內)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(詳如附件14-4)。

五、旨揭研習參加及工作人員，本府同意核給公假登記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(國小部)、國立清華大學
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